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25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因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以下简称“关联人”）预计将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包含向关联人提供劳务、销售产品和商品、出租物业、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提供的担保、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和商品、向关联人承租物业等。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079,040.00万元，截止披露日已发生1,771.81万元。在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进行内部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815,947.66万元（未经审计）。

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有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该次会议决议公告）。

因上述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周志先生、李小波先生、杨棋钧先生回避表决。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合同签订金额或发生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高投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注 1]	施工等	公开招投标、市场价格等	900,000.00 [注 10]	0	763,683.24 [注 1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高投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注 2]	智慧城市建设和	公开招投标、市场价格等	3,000.00 [注 10]	0	1,369.67 [注 1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高投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注 3]	水电费等	市场价格等	450.00	0	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成都高新愿景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及高投集团其他下属子公司[注 4]	劳务派遣等	市场价格等	1,200.00	0	640.39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成都高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注 5]	保函服务	市场价格	950.00	0	594.95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商品	高投集团下属子公司[注 6]	商砼、钢筋、其他建筑施工材料等	市场价格	171,000.00	1,717.38	48,255.42
	高投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注 7]	水电、物业费	市场价格	800.00	0	403.26
向关联人承租物业	高投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注 8]	房屋等	市场价格	820.00	19.51	429.30

向关联人出租物业	成都高新岷山行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及高投集团其他下属子公司[注 9]	房屋等	市场价格	820.00	34.92	571.43
合计				1,079,040.00 □	1,771.81	815,947.66

注 1：主要为公司子公司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特建安”）、成都国际空港新城园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园林”）等以公开招投标等方式承接公司控股股东高投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发包的施工项目劳务服务及其他业务服务。

注 2：主要为公司子公司四川倍智能信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智能”）、成都倍特数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特能源”）等通过公开招投标、市场价格等方式承接公司控股股东高投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发包的智慧场景建设项目或销售商品等。

注 3：主要为公司子公司因业务开展需要向公司控股股东高投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收取水电费或销售其他商品等。

注 4：主要为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倍特建安等因业务开展需要接受成都高新愿景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愿景人力”）及高投集团其他下属子公司提供劳务服务等。

注 5：主要为公司子公司倍特建安、空港园林等因施工等项目接受成都高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投担保”）提供的保函等服务。

注 6：主要为公司子公司倍特建安等因施工项目等向高投集团下属子公司采购建筑施工材料等。

注 7：主要为公司子公司倍特建安、成都森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未科技”）等因业务或办公等需要向高投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支付水电费、物业费等。

注 8：主要为公司子公司倍特建安、倍智智能数据运营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倍智智能”）、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特开发”）、森未科技、空港园林等因办公、施工等需要承租高投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场地。

注 9：主要为公司向成都高新岷山行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岷山科技”）出租房屋等。

注 10：发生金额为合同签订金额，该等合同的履行一般会跨越几个会计年度，公司在多个履约年度内根据合同约定和进度分年度确认收入。

注 11：上述关联交易截止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上年发生金额数据均未经审计。与关联人发生水电费、物业费等，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派遣、保函服务等主要根据实际发生在月末进行结算。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提供劳务	高投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施工等	763,683.24	1,075,800.00	96.16	-29.01	2024年3月26日披露的《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年初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基于当时的市场情况和业务发展情况预计，考虑了部分业务往来的可能，能否开展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取决于公司经营发展需求，较难准确预计。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的审核确认程序合法合规，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符合市场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公允，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高投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智慧城市建设等	1,369.67	12,000.00	3.04	-88.59					
接受担保	高投担保	保函服务	594.95	1,400.00	90.11	-57.50					
采购商品	成都高投物产有限公司	商砼钢筋	48,255.42	103,000.00	68.62	-53.15					
	成都空港产城绿建建材有限公司	商砼	0	3,800.00	0	-100					
	小计		48,255.42	106,800.00	68.62	-54.82					
承租物业	高投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房屋等	429.30	350.00	32.07	22.66					
出租物业	高投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房屋	571.43	600.00	15.91	-4.76					
合计			814,904.01	1,196,950.00		-31.92					
接受劳务	愿景人力、成都高新愿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劳务派遣等	640.39	—	7.90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倍特建安、倍智数能、倍特能源通过市场价格接受公司控股股东高投集团子公司愿景人力、成都高新愿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劳务等服务；公司子公司倍特建安、森未科技因施工、办公等需要向高投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支付水电费、物业费，相关事项已按照《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未超过全年已审批的关联交易总额且未达到单项披露标准。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高投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水电、物业费	403.26	—	11.07						
总计			815,947.66	1,196,950.00							

注：上述关联交易数据均未经审计，请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关联人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住所	
高投集团	任正	2,549,441.756211 万元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 成都高新区盛兴街 55 号	
主要经营业务	建设、科技、经贸发展投资及符合国家政策的其它投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投资项目管理及咨询（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资产管理及咨询（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房地产开发及经营（凭资质许可证经营）；（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万元）	2024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4 年 1-9 月（未经审计）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21,639,872.96	6,482,413.46	870,754.08	97,483.52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高投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

3、履约能力分析

高投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长期以来，高投集团经营规模较大、信用状况良好，具备支付能力和履约能力。

（二）成都高新愿景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关联人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住所	
愿景人力	刘春亮	1,000 万元	成都高新区天映路 11 号 3 栋 2 层	
主要经营业务	<p>人力资源中介服务；人力资源供求信息的收集和发布、就业和创业指导、人力资源管理咨询、人力资源测评、人力资源培训、承接人力资源服务外包；劳务派遣；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证券、期货、金融类及投资咨询）；建筑劳务分包；市场调研；市场营销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不含气球广告）；会议及展览服务；礼仪服务；健康管理咨询（不含医疗卫生活动）；科技中介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商务咨询（不含证券、期货、金融类及投资咨询）。（凭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备案证在有效期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万元)	2024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4 年 1-9 月（未经审计）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6,279.46	-894.97	4,582.10	-1,273.91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愿景人力是公司控股股东高投集团的全资孙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

愿景人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誉良好，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三）成都高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关联人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住所	
高投担保	李剑波	120,000 万元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锦城大道 539 号 3 层	

主要经营业务	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及其它融资性担保业务，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等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在规定范围内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凭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在有效期内从事经营）。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万元)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166,800.00	99,700.00	3,140.00	1,711.00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高投担保是公司控股股东高投集团的全资孙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

高投担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誉良好，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四）成都高新岷山行动科技成果转化服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关联人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住所
岷山科技	洪敬涛	4,505.15 万元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益州大道中段1800号G1号楼4楼
主要经营业务	一般项目：科技中介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市场营销策划；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物业管理；餐饮管理；货物进出口；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专业设计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园区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万元)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9,741.00	4,053.00	407.00	-442.00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岷山科技是公司控股股东高投集团的全资孙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

岷山科技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誉良好，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倍特建安、空港园林等子公司以公开招投标、市场价格等方式承接关联方高投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发包的施工项目提供劳务服务及其他业务服务。

2、倍智数能、倍特能源等子公司以公开招投标等方式承接关联方高投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发包的智慧场景建设或销售商品等项目。

3、公司子公司因业务开展需要向公司控股股东高投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销售其他商品等，定价参考市场同类业务价格。

4、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因业务开展需要由愿景人力及高投集团其他下属子公司提供劳务服务等，定价参考市场同类业务价格。

5、倍特建安、空港园林等子公司接受关联方高投担保提供的保函等服务。该交易能有效减少占用公司银行授信额度，且相关费用将不会高于银行同类业务收取的服务费，定价参考市场同类业务平均收费水平。

6、倍特建安等子公司以竞争性谈判或者投标比选等方式向可能

中选关联方高投集团其他下属子公司采购商砼、钢筋等建筑施工材料，采购单价将不高于公司同类采购业务的采购单价，定价参考市场同类业务平均采购价。

7、倍特建安、森未科技等子公司因业务或办公等需要向关联方高投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支付水电费、物业费等，水电费按照国家规定标准进行支付，物业费参考市场同类业务平均收费价格。

8、倍智智能、倍特开发、森未科技等子公司因办公需要承租关联方高投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场地等，定价参考附近地段同类或类似办公场地等的市场价格。

9、公司向关联方岷山科技及高投集团下属子公司出租园区房屋，定价参考附近地段同类或类似房屋的市场价格。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定价基础，依据行业平均水平并结合业务具体情况、交易对方资信状况等因素协商确定或通过公开招投标等方式确定，不会产生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具体协议将于交易具体业务实际发生时公司与合同相关方协商签订。协议的签署、付款安排、结算方式、生效条件等遵循相关法律法规。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交易价格符合公平、公开、公允的市场交易定价原则。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具有必要性及持续性，遵循一般商业条款和市场化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

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于2025年1月1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一致同意将《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系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所需，遵循一般商业条款，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构成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

（一）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